

## 監察院交通及採購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
114 交調 9	<p>◆產生行政變革績效</p> <p>一、針對停電事故，桃機公司採全面預防性汰換同型號零件，重要關鍵設備建置不斷電系統，例行保養增加熱像儀檢測，研擬「電力設備重要元件汰換週期表」，依將原廠建議汰換週期縮短提前 2 年至 10 年不等。</p> <p>二、針對維護廠商作業</p> <p>1. 要求應以實體圍籬或人員管制完成空間區隔，或於離峰時間或夜間作業。</p> <p>2. 要求廠商加強人員教育訓練及落實施工通報，如遇連續違反規定者，依契約加重扣罰。</p> <p>三、針對漏水事件</p> <p>1. 落實督責廠商進行風險評估，嚴格管控施作範圍。</p> <p>2. 針對防水材料老化狀況，再行檢討更新週期，以及重新盤點航廈之漏水風險點。</p> <p>3. 如接獲豪大雨或颱風預報，將提前 2 日要求廠商加強防汛整備等。</p>	交通及採購委員會 114.12.09 第 6 屆第 65 次會議決議：結案存查。